

##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陈利祥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利祥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陈利祥先生的辞职自其提交辞职报告至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去董事职务后，陈利祥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原有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陈利祥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8 人，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依照法定程序尽快补选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陈利祥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3,476,530 股，其中无限售股票 5,869,134 股。陈利祥先生辞职后仍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对董事在任职届满前离职的减持限制性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对陈利祥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对公司董事会决策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0日